**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**

附件2

**106年第二屆「阿目我愛您」母親節視力保健畫作徵選比賽**

**活動簡章**

**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**

小朋友！眼睛是我們最重要的靈魂之窗，而視線就該停留在最美好的時刻，母親節快到了，我們想知道從你眼中看見媽媽最美、最幸福的畫面是什麼？或者媽媽最常為你做什麼事，讓你覺得很感動？是跟媽媽手牽手一起走出戶外運動散步？陪媽媽下廚準備營養的餐點？還是媽媽陪伴你閱讀寫作的時候？或依偎著媽媽撒嬌說心事的時候？請拿起畫筆，用繽紛的顏色及豐富的想像力，在畫紙上畫下你眼中的媽媽以及讓你感動的畫面，跟我們一起分享那溫馨的時刻，讓感動持續為幸福加溫，也藉此告訴媽媽：我一定會好好愛護眼睛，讓這樣的畫面在眼裡永遠清晰、美麗！

**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～**

1. 辦理單位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2. 活動辦法
3. 活動對象：就讀臺北市國小學童皆可參加（活動簡章可至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網站：http://health.gov.taipei/Default.aspx及Facebook「Eye爸eye媽」粉絲專頁下載）。
4. 活動日期：即日起至106年5月8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5. 作品交件方式及收件截止日期：作品完成後請於**106年4月26日（星期三，郵戳為憑）**前擇一方式交件：
6. 親送或郵寄至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健康管理處兒少股（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0樓北區）「阿目我愛您」畫作徵選活動小組收。
7. 交由學校以聯絡信箱交換方式，傳送至臺北市政府市政大樓西北區B2「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」信箱（編號：28），信封外請加註「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健康管理處兒少股 『阿目我愛您』畫作徵選活動小組」。
8. 為確保學童參賽權益，如為郵寄或交換方式送件者，請於送件後2日內電洽臺北市民當家熱線1999（外縣市02-27208889）轉1814確認。
9. 作品規格：大小限定為「四開圖畫紙（52.1\*37.5cm）」，不限各種繪畫材料表現，但不接受立體作品及數位作品，作品背後請浮貼參賽資料表格（如下表），每位參賽者以1幅作品為限，且不得為共同創作。
10. 評分標準：主題表現性30%、構圖創意25%、情意表達20%、繪畫技巧15%、色彩10%。
11. 獲獎公布及頒獎日期：106年5月5日（星期五）前公佈獲獎名單，並邀請獲獎學童及其母親（或指導老師）於106年5月8日（星期一）記者會公開頒獎。
12. 相關訊息可洽臺北市民當家熱線1999（外縣市02-27208889）轉1814或1811。
13. 獎勵辦法
14. 以106年3月之學籍為準，區分為高年級組、中年級組及低年級組等3組。分別頒發獎狀及等值提貨券以茲獎勵，並且有機會刊載於本局視力保健文宣品及網站等，並於年度視力保健相關活動中展覽，和大家一同分享。
15. 獎項說明：高年級組、中年級組及低年級組各取前3名及5名佳作：
16. 第一名：頒發市府獎狀1只及等值提貨券1萬元。
17. 第二名：頒發市府獎狀1只及等值提貨券8,000元。
18. 第三名：頒發市府獎狀1只及等值提貨券6,000元。
19. 佳作5名：頒發市府獎狀1只及等值提貨券1,000元。
20. 注意事項
21. 得獎作品著作權得轉讓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有權重製、公開傳輸、散布、公開發表、公開展示或發行。
22. 獲獎獎項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將獎項所得列入獲獎者年終綜合所得稅申報，獲獎者須簽收領款收據（簽收領據單需填寫：獲獎者姓名、生日、身份證字號、地址、電話）。
23. 獲獎人於領獎時所繳付之文件及資料有不全、偽造或不實者，或違反本活動辦法，即視為獲獎無效。該獲獎者除應負法律相關責任外，如已領取獎項，主辦單位有權向其追繳已領取之獎項或與獎項等值之金額。
24. 參賽作品如未獲獎，欲取回之參賽者，請於106年5月31日（星期三）前至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健康管理處兒少股（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0樓北區）取回。
25. 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更改活動內容、規則、辦法、注意事項、獎項之權利及對於本活動辦法之最終解釋權，修改訊息將於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網站：http://health.gov.taipei/Default.aspx及Facebook「Eye爸eye媽」粉絲專頁上公佈，不須另行通知或取得參加者同意。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請剪下浮貼於作品背面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106年第二屆「阿目我愛您」母親節視力保健畫作徵選比賽**  參賽者資料表格（請用正楷填寫清楚，每件作品後都需清楚填寫報名相關資料，以利得獎時通知） | | | |
| 姓名： | 年齡： | | 就讀學校：臺北市 國民小學 |
| 參賽組別：□高年級組 □中年級組 □低年級組 | | | 班級：年班 |
| 作品介紹（以100字為上限）： | | | |
| 聯絡地址：□□□-□□ | | | |
| 家長簽名(法定代理人)代表1人： | | 聯絡電話(家長)： | |
| 指導老師簽名： | | 聯絡電話(老師)： | |